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100421826A號
附件：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書、圖各1份



主旨：「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（不含科學園區部分）（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A、B、C、D、E、N、O）細部計畫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」及「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（不含科學園區部分）（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A、B、C、D、E、N及O）細部計畫案」自110年4月20日起依法公開展覽30天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及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開展覽時間：自民國110年4月20日起30天。
- 二、公開展覽地點：公開展覽計畫書及圖公告於本府公告欄、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（永華市政中心）、都市規劃科公告欄（民治市政中心）、新市區公所公告欄、安定區公所公告欄及善化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告圖說：計畫書、圖各1份。
- 四、都市計畫說明會舉辦時間與地點：
 - （一）110年5月6日上午10時，假本市新市區三里聯合活動中心舉行（地址：臺南市新市區民生路112號）。
 - （二）110年5月6日下午2時，假本市善化區文康育樂中心舉行（地址：臺南市善化區進學路150號）。



(三)110年5月11日上午10時，假本市安定圖書館2樓舉行（地址：臺南市臺南市安定區安加里262之8號）。

五、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出。

六、本案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，除可於上開地點閱覽外，亦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首頁（<https://udweb.tainan.gov.tw/>）-公告事項中查詢。另說明會影片將於會後上傳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頁-多媒體專區-影音專區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
七、為因應防疫新生活運動，說明會現場採取以下防疫措施，敬請參加者配合：

(一)為因應實名登記制，說明會當天請攜帶身分證以供查驗。

(二)若有發燒（耳溫38度以上、口溫37.5度以上、額溫37度以上或腋溫37度以上）或呼吸道症狀者，請避免參加說明會。

市長黃偉哲

